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ETIX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捷冠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606)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捷冠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第 17.10(2)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 GEM 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目前所得資料及對本集團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未經審計合併管理帳目的初步評估，預計集團將錄得淨利潤介乎港幣 300 萬元至港幣 400 萬元，而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年度中，則錄得約 690 萬港元的淨虧損。

董事會認為，上述利潤增加主要歸因於毛利增加，這主要是由於與資訊技術開發解決方案及資訊技術基礎設施服務相關的項目數量增加，從而帶動收入上升。

上述信息僅基於管理層對集團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未經審計合併管理帳目和目前可用信息的初步評估，尚未經過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審閱。公司正在最終確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年度業績，預計將在 2026 年 3 月底之前根據上市規則公布。

建議股東和潛在投資者在交易公司股份時保持謹慎。

承董事會命
健冠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漢棟

香港，2026年3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余漢棟先生、梁昌豫先生及羅章滿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汎珈女士、李小平先生及唐旨均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kinetix.com.hk 內。